

沪府办发〔2014〕62号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上海市建设健康城市 2015~2017 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上海市建设健康城市 2015~2017 年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 年 11 月 16 日

上海市建设健康城市 2015~2017 年行动计划

为进一步推进健康城市建设，提升健康管理服务水平，根据《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规划（2014~2020 年）》、《中国慢性病防治工作规划（2012~2015 年）》和《上海市健康促进规划（2011~2020 年）》，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进一步提升健康城市建设的社会动员和支持能力。积极整合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资源，探索拓展健康传播的渠道和方法，提高健康促进支持性环境建设的水准和覆盖面，加大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推广和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力度，引导市民掌握更多的健康自我管理技能。努力提高全人群的健康行为形成率，切实促进整个城市人群健康与环境健康协调发展。

二、行动目标

依托有效的社会动员，通过持续开展市民健康行动，使全市人群健康素养监测水平在现有基础上显著提升，市民健康文明意识继续增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者在总人群中比例明显提高，成人吸烟率呈下降趋势，公共场所二手烟暴露率继续降低；食品安全核心知识的公众知晓率稳步提升，食品安全的社会监督氛围进一步形成；市民科学就医行为逐渐养成，促进就医环境有所好转。

三、主要任务

（一）“科学健身”市民行动

积极倡导“体育生活化”理念，广泛普及科学健身常识，大力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切实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群众体育专项化水平。继续加大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力度，扩大公共体育场馆公益性开放，推进学校体育场地在非教学时段向社会开放工作。积极培育体育社会组织，充分发挥

其在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中的促进和指导作用。倡导各级各类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定期举办不同层次、类型的全民健身活动，积极推广广播操和工间操。

通过上述工作，使广大市民健身意识、健身知识知晓率和健身能力明显提高，体育健身成为更多人的基本生活方式，市民主要体质指标处于全国前列水平。

（牵头部门：市体育局。配合部门：市爱卫办、市卫生计生委、市文明办、市教委、市总工会）

（二）“控制烟害”市民行动

根据相关法律和《上海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的要求，继续完善依法控烟推进机制，切实加大控烟监管力度，逐渐降低法定禁烟区域的二手烟暴露率。探索优化无烟城市建设的社会支持系统，大力推动机关、学校、医院、企业和各类法定控烟场所参与无烟环境建设。广泛开展烟草烟雾危害核心知识与控制技能的健康科普或专题培训，不断提升公众对烟草烟雾危害知识的知晓率和对室内吸烟行为的劝阻率。增强 12320 卫生公益热线的戒烟支持功能，加大戒烟门诊建设力度，推广戒烟简短干预，在社区、单位探索开展戒烟干预活动。

通过上述工作，使广大市民能够积极主动参与各类控烟活动，公务员、教师、医务人员等群体在控制烟害活动中发挥示范作用，有戒烟意愿的吸烟者能参与戒烟干预活动并取得效果。

（牵头部门：市爱卫办。配合部门：市卫生计生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市交通委、市教委、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市旅游局、市体育局、市文广影视局、市商务委、市机管局、上海铁路局、市文明办）

（三）“食品安全”市民行动

围绕合理膳食常识、食品安全应知应会知识以及《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广泛开展进家入户的健康科普和法制宣教活动。重点做好合理膳食相关常识、“食品安全五要点”和选购食品注意事项的专项科普。拓宽公众对于食品安全提示或警示等信息的知情渠道，完善食品安全举报系统和奖励机制。

通过上述工作，切实提高广大市民尤其是青少年学生的食品安全核心知识知晓率，促进市民提升食品安全自我保护意识与能力，养成健康安全的食品消费习惯；引导市民依法维权，自觉抵制不健康食品消费，主动参与对食品安全管理的社会监督。

（牵头部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配合部门：市爱卫办、市卫生计生委、市商务委、市工商局、市教委、市农委）

（四）“正确就医”市民行动

大力普及科学就医知识，坚持科学就医行为，推动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引导公众正确认识医学局限性，推动建立和谐医患关系。结合公立医院改革和社区卫生服务改革的推进，多渠道、多角度宣传倡导网上预约就诊和分级分流就医等做法，促进家庭医生签约率和家庭医生有效服务率得到提高，并提倡“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同时，通过普及就诊技巧，帮助市民提高就诊效率。

通过上述工作，指导广大市民树立科学的健康观、生命观和就医观，认识医疗局限性，根据疾病状况等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医疗机构；提高居民家庭医生签约率和家庭医生有效服务率。

（牵头部门：市卫生计生委。配合部门：市爱卫办、申康医院发展中心、市文明办、市科委）

（五）“清洁环境”市民行动

结合国家卫生区（镇）的创评和巩固复审，坚持以周四爱国卫生义务劳动等为抓手，组织开展城乡环境清洁行动，重点治理农贸市场、城中村、老旧小区、背街小巷、交通集散地、公路沿线的卫生死角，促使城乡广大社区进一步落实辖区环境卫生动态化、长效化管理措施，促进垃圾分类收集理念得到全面推行和实践，推动社会卫生管理水平、城乡居住环境质量有总体提高和均衡改善。注重群众参与和专业防制相结合，治本清源、科学布防、有效治理，切实控制病媒生物密度及相关疾病发生。

通过上述工作，引导广大市民逐渐养成垃圾分类习惯，掌握病媒防制常识和实用技能，自觉参与爱国卫生清洁劳动，主动维护工作环境和居家卫生。

（牵头部门：市爱卫办。配合部门：市绿化市容局、市水务局、市环保局、市建设管理委、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市文明办）

四、主要措施

（一）开发与推行健康传播项目

1. 实施健康支持工具（读本）发放项目

依托政府财政支持，继续按年度实施基本覆盖常住人口家庭的“健康工具包”发放项目。在广泛征求市民需求意向的基础上，协调组织专业力量开发集实用性、科普性于一体的健康支持工具和健康传播读物，由政府采购并寻求较为完善的发放渠道以实施工具包发放项目；鼓励各地区、单位围绕健康城市

（区、县）建设的要求，量力而行、因地制宜地推行健康促进类实物宣传品的设计和发放项目。

2. 打造“健康大讲堂”系列品牌

深化与主流媒体的多形式合作，联手打造在内容、风格、受众定位等方面各具特色的全市性“健康大讲堂”系列品牌，有序组织受益面广的巡讲活动。鼓励区县结合辖区相关资源优势 and 市民健康需求，打造区域性健康讲堂品牌。市、区县每年有计划、按要求举办面向不同人群、规模不一、目标定位明确的健康讲座，注重开展效果测评。探索引入社会力量和社会资源，联手共建相对固定的健康讲堂宣教基地。

3. 拓展健康公益传播渠道

加大以规范公共空间社会健康行为和养成健康文明理念与生活方式为核心内容的健康公益传播力度。探索加强健康公益微博平台、微信平台、数字电视的建设与维护，充分运用社交媒体特点，开展互动性较强的公众健康传播活动。有计划地设计制作诉求明确、创意独到的健康公益宣传系列视频，积极争取各类视频投放平台的管理主体支持并予以广泛投放。完善健康传播资料库建设，为全市各类健康公益传播提供技术支持。探索建立健康促进核心信息传播效果监测评估机制。

（二）营造与维护健康支持系统

1. 优化社区健康支持环境

鼓励和推动各地区进一步优化健康支持环境，开展形式多样、针对性强的健康促进活动。结合社区规划布局，在公共休闲场所的建设改造中，因地制宜增加健康促进元素，加强居住区健康宣传栏、健身苑点、健康步道、健康书屋等健康支持环境的一体化建设。利用社区宣教阵地，为各类社区人群创设参与健康文体活动的机会，使健康生活方式倡导与社区文化养成和文明建设有机结合、相互促进。组织开展全民性、愉悦性、体验性的健康促进活动，帮助市民通过社区活动实现健康理念的知行转化。

2. 完善场所健康促进措施

聚焦重点，有效干预，不断提高职业人群和在校学生的健康行为养成率和健康素养水平。倡导医院、学校、机关、企业等单位建立并完善员工健康管理制度和措施，营造有利于员工养成健康行为、保持健康身心的环境；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促进活动，引导员工掌握健康素养核心信息，建立健康生活方式。探索开展戒烟干预、员工体检管理和职业健康危害因素干预。各类学校根据学生健康需求及特点，注重培养学生的健康意识和公共卫生意识，降低学生

近视、龋齿和肥胖等发生率；医院根据自身资源优势，在面向患者及其亲属提供针对性健康教育与健康服务的同时，加强社区健康教育的指导和技术支撑，提升社区健康教育内涵。

（三）推行与促进人群健康管理

1. 拓展健康自我管理内涵

结合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的要求，在社区和单位继续推进健康自我管理小组建设，注重健康自我管理活动与慢性病群防群控、社区老年关爱、睦邻关系建设、群众社团发展、社区（单位）文化培育等工作的有机融合，探索建立“政府扶持、社会支持、个人投入”相结合的健康自我管理活动资源运作机制，因地制宜培育健康自我管理活动的不同模式。鼓励更多人群在专业支持下，通过同伴教育和自我管理，树立“预防为主、健康第一”理念，系统学习并熟练运用健康自我管理知识技能，养成健康行为，减少疾病困扰。各级健康促进部门探索建立完善科学客观的市民健康自我管理能力评价方法和健康自我管理小组活动效果的第三方评价机制。

2. 开展健康家庭建设

探索以健康自我管理活动和各类健康促进场所建设的现有参与人群为中坚力量，发挥其在推行健康生活方式领域的示范作用，从而带动不同家庭的所有成员围绕各个年龄阶段的主要健康问题和健康需求，通过多渠道接收健康素养核心信息的传授，主动参与面向不同年龄段人群的相关健康知识技能培训和健康服务活动，逐渐形成健康自我管理理念，共同践行健康生活方式。针对家庭成员中的妇幼、老年等重点人群，实施科学育儿、妇女保健、养老照护、应急求助、老年心理健康关爱等技能的培训指导，组织开展寓教于乐、以家庭为参与单位的相关活动，整体提升市民家庭的综合健康水平。

五、具体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投入保障水平

各级政府要坚持为人民健康服务的方向，坚持“健康融入万策”的理念，把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放在本地区社会发展的重要位置，进一步加强对深入开展建设健康城市行动的领导，推动政府职能部门把健康促进渗透到各项民生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过程，注重目标、资源、措施、方法的整合，不断完善组织管理体系、调整充实工作队伍，继续固化联动密切、运作高效的行动协调机制。要根据市民最迫切的健康需求和健康促进工作的需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持续加大对建设健康城市行动的投入保障力度。各区县、部门和有关单位要根据本行动计划，按照“5+X”（即5项全市统一的市民行动与X项区域特

色行动相结合)模式,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配套措施和支持性政策,稳步有序推进。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部门把建设健康城市行动的重点工作纳入实项目,从人、财、物等方面予以充分保障。

(二) 加强能力建设,提高规范管理水平

各级健康促进委员会及其成员单位要结合建设健康城市行动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与时俱进、统筹考虑,有计划地安排本系统各类人员接受健康促进理论和实务培训,进一步加强社区单位健康促进工作人员和健康促进志愿者的能力建设,提高健康促进工作的社会参与和支持水平。要整合专业机构的力量,建立健全健康促进工作网络,逐步实行行业管理和社会化管理相结合的工作模式。联合专业技术部门、高校、学术机构、社会组织等不同类型的组织和机构共同推进健康促进的学科建设,使健康促进的理论与实践创新紧密结合,提升本市建设健康城市行动的科学规范管理水平。

(三) 加强舆论引导,提高社会参与水平

要以公共卫生、疾病防治、全民健身、环境保护等领域的活动日(周、月)为节点,精心策划组织各类专题宣传活动,提高建设健康城市行动的社会影响力。充分运用市民喜闻乐见的传播形式,利用社区、单位的工作平台和宣传阵地,发挥新闻媒体、行业类媒体、健康类媒体及政府官方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舆论引导、健康科普、信息公开、行为互动等功能,积极传播健康生活方式核心理念,引导社会公众以各种方式支持、参与建设健康城市行动。探索引入社会资源参与健康促进项目的公益投入和组织运行,鼓励和扶持非政府组织、群众团体和健康促进志愿者队伍在健康城市建设的项目实施中发挥积极主导作用。

(四) 加强监测评估,提高决策支持水平

要进一步完善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监测体系建设,提高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队伍的监测评估能力。定期组织开展对本轮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的监测活动,全面、科学、公正地评估阶段性目标实施工作的成效与问题。注重对健康城市建设过程中相关前沿理论运用和重点项目实施的课题研究,运用卫生经济学、社会学、管理学、传播学等领域的理论和方法,深入分析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加强监测评估数据的利用,为建设健康城市行动的本土化运行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依据与指导。

附件:

上海市建设健康城市 2015~2017 年行动计划工作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定义	目标水平	2017 年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一	“科学健身”市民行动					
1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 (%)	被调查对象每周锻炼 1 次以上, 每次 30 分钟以上, 中等强度运动的人数 / 调查人口总数 $\times 100\%$	40.6	≥ 41	市体育局	市健促办、市总工会、市教委
2	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 (%)	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达到本市常住人口的比例	1.94	2	市体育局	市健促办
3	健康步道 (公里)	居民小区、公园修建有健康知识提示的健身步道累计长度	684	750	市健促办	市绿化市容局 市建设管理委 市体育局
二	“控制烟害”市民行动					
4	场所内人群吸烟率 (%)	单位时间内在法定公共场所吸烟的人数 / 单位时间内在法定公共场所的总人数 $\times 100\%$	4.3	≤ 3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5	对吸烟行为有劝阻或执法的场所比例 (%)	场所内有人对吸烟行为劝阻或执法的场所数 / 有人吸烟的场所总数 $\times 100\%$	44.6	≥ 50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6	被动吸烟危害核心知识知晓率 (%)	知晓被动吸烟相关知识的人数 / 调查总人数 $\times 100\%$	63.8	≥ 70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7	戒烟门诊新建点 (个)	在医疗机构中开设戒烟门诊的数量	61	79	市健促办	市卫生计生委
8	无烟场所建设数量 (个)	经上海市控制吸烟协会审核并授牌的无烟单位	1824	≥ 2000	市健促办	相关区县县政府
三	“食品安全”市民行动					
9	食品安全知晓率 (%)	按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开展的上海市民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程度调查结果确定	80.2	≥ 80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相关部门
10	中小學生食堂安全基本知识知晓率 (%)	按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开展的上海市民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程度调查结果确定	2013 年为试点, 对部分区县学生的调查	≥ 85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市教委
11	合理膳食相关知识知晓率 (%)	知道每日盐、奶制品摄入量等相关知识人数 / 调查人口总数 $\times 100\%$	56	≥ 65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12	饮酒的限量值知晓率 (%)	知道饮酒限量值的人数 / 调查人口总数 × 100%	32.4	≥45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四	“正确就医”市民行动					
13	常规就医流程知晓率 (%)	知晓常规就医流程的人数 / 调查人口总数 × 100%	74.9	85	市卫生计生委	市健促办
14	科学就医行为形成率 (%)	做到科学就医行的人数 / 调查人口总数 × 100%	27.6	40	市卫生计生委	市健促办
15	家庭医生签约率 (%)	签约家庭医生的常住居民数 / 常住居民总数 × 100%	32	40	市卫生计生委	市健促办
16	家庭医生有效服务率 (%)	当年度利用过家庭医生基本诊疗或健康管理服务的签约居民数 / 签约居民总数 × 100%	58	60	市卫生计生委	市健促办
五	“清洁环境”市民行动					
17	国家卫生镇年创建数 (个)	国家卫生镇创成数	60	70	相关区县政府、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18	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小区 (个)	市级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小区的建成数 (累计)	600	1200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19	病媒生物防制达标集市 (个)	市级病媒生物防制达标集市的建成数 (累计)	60	150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20	城镇污水处理率 (%)	污水处理量 (扣除地下水渗入量) / 污水总量 × 100%	87.7	90	市水务局	相关部门
21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 (AQI)	空气质量优良的天数占全年天数的比例	66	明显改善	市环保局	相关部门
22	森林覆盖率 (%)	森林保有量 / 上海市陆域面积 × 100%	13.13	≥15	市绿化市容局	相关部门
23	垃圾分类覆盖率 (%)	已实施垃圾分类户数 / 全市总户数 × 100%	32	53	市绿化市容局	相关部门
六	主要措施					
24	市民具备健康素养的总水平 (%)	正确问答健康素养有关问题 82% 以上的被调查人数 / 调查人口总人数 × 100%	18.24	≥20	市卫生计生委	相关部门
25	健康社区 (镇) 达标数 (个)	符合市级健康促进社区 (镇) 标准的社区 (累计)	34	52	市健促办	相关区县政府
26	健康主题公园达标数 (个)	符合市级健康主题公园标准的公园数 (累计)	27	87	市健促办	市绿化市容局

27	健康知识一条街达标数（条）	符合市级健康知识一条街标准的街数（累计）	23	83	市健促办	市绿化市容局 市建设管理委
28	健康单位达标数（个）	符合市级健康单位标准的单位数（累计）	200	500	市健促办	相关区县府
29	参加市民健康自我管理小组的人数（万）	参加社区及单位组建市民健康自我管理小组的人数（累计）	35	53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30	健康家庭达标数（个）	符合市级健康家庭建准的家庭数（累计）	100	300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31	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数量（个）	承担社区健康教育、健康生活指导作用的身躯成员的数量	5000	50000	市健促办	相关部门
32	65 岁以上老年人体检率（%）	$65 \text{ 岁以上老年人参加免费体检的人数} / \text{全市 } 65 \text{ 岁以上老年人总数} \times 100\%$	89	≥ 90	市卫生计生委	相关部门